

全区加快推进一体化能力建设暨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对接会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ZGY-2023-47)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一、招标条件

本全区加快推进一体化能力建设暨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对接会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公告“七、其他”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对接会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对接会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七、其他”；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4 月 23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4 月 28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写字楼 7 层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5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写字楼 7 层

七、其他

中城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的委托，对全区加快推进一体化能力建设暨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对接会服务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1.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全区加快推进一体化能力建设暨先进技术成果转化对接会服务项目

1.2 项目编号：ZCY-2023-47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预算金额：700000.00 元

1.5 采购内容：包括会务用车、外展区布置、会场内布置、设计、活动物料等本次会场服务需要的全部内容，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注：以上项目具体技术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2 供应商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8 条规定的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3 供应商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组织能力；

2.4 2020 年至今无重大金融、财经违法行为，未发生金融风险及重大违约事件；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采购活动。

3.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 2023 年 04 月 23 日 至 2023 年 04 月 28 日 ，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2:00 时，下午 2:30—5:00 时（北京时间，下同）到中城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递交报名材料，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填写《投标报名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购买记录表》。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 报名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报名人出具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 (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4) 2022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凭据（以社保部门盖章或经办银行盖章确认的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为准）和 2022 年任意连续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有效凭据（以税务机关或银行提供的纳税凭证为准，未发生纳税的月份提供零纳税申报凭证）如按年度或半年度缴纳单位社会保障资金的需提供上一年度全年或上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凭据；

(5) 企业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等不良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 提供“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记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单”的记录截图，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查询截图，截图加盖企业公章；

(7) 提供真实性承诺函（详见附件一）；

3.5 企业信息如有变更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有效企业信息变更说明；

注：（1）上述材料均需加盖投标企业公章并胶装成册两套。资料提供不全者将被拒绝报名；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供应商在报名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并确保所提供的资料均在有效期内，一经报名提交后不允许补充、更改，不予退回，由代理公司保存，以备后期核查。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采购单位取消其投标/成交资格，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成交单位自负，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保证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报名资料一律无效。

4.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

4.1 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同报名时间。

4.2 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为 500.00 元人民币。

5.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05 月 04 日上午 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写字楼 7 层。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04日上午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写字楼7层。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6.1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6.2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gg.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地址：呼和浩特市金桥开发区乌海东街1号院2号楼

联系人：刘女士

电话：0471-638503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城越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巨华开心果写字楼7层

联系人：郭女士、杨先生

电话：19847878442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郭媛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附件一：

《响应真实性承诺函》

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我公司参与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我公司承诺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表述、报名待审查材料、响应文件内容真实有效的。如有不实，则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我公司承担由此引发的所有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